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目前总股本835,627,649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青岛双星	股票代码	00059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兵	李珂	
办公地址	青岛市黄岛区两河路666号6楼	青岛市黄岛区两河路666号6楼	
传真	0532-67710729	0532-67710729	
电话	0532-67710729	0532-67710729	
电子信箱	gqb@doublestar.com.cn	gqb@doublestar.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轮胎业务领域

轮胎业务在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中占主导地位，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总额的92.56%，公司的轮胎产品主要是载重全钢子午胎系列和乘用半钢子午胎系列。公司自成立以来，以满足用户需求为目标，整合全球技术资源，建立创新、开放、交互、高端的研发平台，不断加大轮胎产品结构的调整和研发投入，海沈落后产品及产能，开发卡客车专用轮胎、轿车安全轮胎等高端、高差异化技术及产品，已形成涵盖产品研发、制造、检测等全流程的技术体系，多种技术及产品在行业内处于引领地位，甚至达到国际领先水平，目前已具备生产载重全钢子午胎、乘用半钢子午胎、斜胶载重轮胎、工程胎等各种轮胎的研发及生产能力，销售网络遍布全国，并远销欧美、非洲、东南亚、中东等140多个国家和地区，未来公司也将继续加大投入，围绕拓展与深化轮胎业务，尤其是高端、高差异化轮胎业务展开。

（二）机械业务领域

机械业务集科研、设计、制造、安装调试与咨询服务于一体，模鸭橡塑机械装备、铸造机械装备、环保机械装备、数字化轮胎模具四个产业。近年来，双星机械以“创世界一流机械装备企业”为目标，为用户提供最有价值的机械装备，与德国西门子、德国EIF、瑞典ABB等全球知名企业及马上海理工大学、哈尔滨工程技术大学、山东大学、青岛科技大学等高校的战略合作，逐步建成了国际领先的轮胎“工业4.0”、轮胎智能装备研发平台、制造平台。

（三）汽车后市场服务业务领域

公司积极探索新商业模式，推进市场的转型升级，创建了开放的“服务4.0”生态圈，为其他品牌轮胎和汽车后市场产品提供服务。以“星猴战略”为支撑，创建了“星猴网”，行业首推“零延误救援”、24小时服务热线、“移动星猴”服务车上门服务，建立了“线上线下无缝对接，路上路下无处不在”的“服务4.0”生态系统，从用户交互到体验、交易、选择服务方式、实际上门服务和服务评测，实现全流程闭环。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营业收入	3,745,414,513.76	3,997,767,665.10	-6.31%	4,927,726,205.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510,368.94	109,281,862.97	-74.83%	95,338,903.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9,152,886.69	35,033,047.84	-1,267.91%	66,815,563.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026,018.01	-609,043,612.39	62.40%	29,364,140.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16	-81.25%	0.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16	-81.25%	0.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6%	4.07%	-3.31%	3.67%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年末
总资产	8,965,479,610.36	8,379,765,614.47	6.99%	7,248,375,219.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669,837,013.43	2,753,029,391.89	33.30%	2,640,735,040.74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84,884,337.52	990,771,978.20	910,689,970.77	859,068,227.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890,768.42	29,296,896.49	-2,287,114.59	-26,389,171.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13,200.56	-38,866,767.90	-20,770,844.87	-350,328,474.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1,130,422.65	196,106,020.10	-60,825,418.43	11,319,263.4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1,19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9,06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双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5.74%	215,054,976	49,034,914	质押	46,589,000
招商财富－招商银行－国信金控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5.52%	46,164,797	0		
天津源和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4.73%	39,494,470	39,494,470		
青岛国信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46%	28,944,104	0		
杭州江化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02%	25,214,691	0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9%	15,797,788	0		
济南国惠兴鲁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51%	12,638,231	0		
#戴文	境内自然人	1.41%	11,785,977	0		
张梅珍	境内自然人	0.53%	4,466,303	0		
李金平	境内自然人	0.41%	3,466,307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招商财富－招商银行－国信金控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和青岛国信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互为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中：戴文通过融资融券信用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11,596,377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189,600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控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8年是双星“高质量”年，公司从抓观念作风入手，围绕品牌、研发、制造、人才、市场、服务，以轮胎为核心，以星猴战略为纽带，带动智能装备、工业机器人等行业的全面发展。

报告期内，轮胎行业发生重大变化，中美贸易摩擦、主要轮胎进口国反倾销、国内经济增速放缓、多家轮胎企业破产、部分公司海外建厂等，对公司来说是机遇也是挑战。公司积极面对轮胎行业内外部环境的变化，做出了如下探索：

1、公司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双星环保搬迁转型升级绿色轮胎工业4.0示范基地高性能乘用车子午胎项目”和“双星环保搬迁转型升级绿色轮胎智能化示范基地自动化制造设备项目（一期）”陆续建成并投产，项目的投产将一方面提高公司在轮胎制造智能装备领域的竞争力，一方面提升公司乘用车子午胎产品的品质和生产效率，优化公司产品结构，增强公司在国内外市场的核心竞争力。

2、“星华机器人（智能装备）及软件控制技术产业化基地”的投产也是公司在报告期内的积极探索。2018年6月，子公司青岛星华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与韩国现代集团MOVEX公司签署合资协议，全面进军智能物流领域，助力提升中国智能制造的产业化水平。该项目已于2018年12月全线投产，主营业务涵盖工业机器人、智能物流装备、软件控制系统和智能化工厂整体解决方案等。

3、2018年11月，公司投资设立青岛开世特种橡胶有限公司，进军军工橡胶产业，建立军民融合示范基地，利用青岛唯一获准建设国家军民融合创新示范区这一优势条件，探索军民融合深度发展新路径、新模式，打造以航空轮胎、军用像胶履带、军用轮胎、密封件为支柱产品的军民融合生产基地，实现从“给人做鞋”到“给汽车做鞋”再到“给飞机坦克做鞋”的飞跃。

报告期内，为了将公司的轮胎工厂全面改造升级成“工业4.0”智能化工厂，公司于2018年三季度关掉了位于湖北十堰的双星东风轮胎工厂；募投项目高性能乘用车子午胎“工业4.0”示范基地项目于报告期末投产，产能正在逐步释放；公司对存货计提减值准备，对部分客户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为了避免材料波动给公司带来的风险，公司在报告期内基本停止了材料销售业务。基于上述因素的影响，公司2018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374,541.45万元，同比下降6.3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2,751.04万元，同比下降74.83%。

2019年仍是行业的重大战略机遇期，公司将拥抱新时代，聚焦总目标，展现新作为，创造新亮点，实现新突破：

1、积极探索新零售模式，与京东等全球知名电商强强联合，创建国内首个“服务4.0+研发4.0+工业4.0”全产业链跨界融合生态平台，发挥各方的优势，快速发现、创造并满足用户需求，共同探索以轮胎为中心的汽车后市场销售新模式，打通线上线下，实现全产业链内的无界零售。

2、积极研究国内外经济、贸易及相关政策，探索海外投资建厂的可行性，响应国家“一带一路”战略，同时拓展公司境外生产和海外销售业务，提升公司在海外的品牌影响力。

3、公司已于今年一季度，审议通过了拟由子公司广饶吉星轮胎有限公司投资于山东恒宇科技有限公司重整事宜。本次交易作为公司落实轮胎行业新旧动能转换的重要一步，对公司具有积极影响，通过行业并购，整合轮胎行业并进行转型升级，有利于公司扩大和优化产能，提升整体竞争力。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轮胎	3,517,045,922.94	49,013,971.43	8.40%	-0.15%	-60.35%	-11.59%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为了将公司的轮胎工厂全面改造升级成“工业4.0”智能化工厂，公司于2018年三季度关掉了位于湖北十堰的双星东风轮胎工厂；募投项目高性能乘用车子午胎“工业4.0”示范基地项目于报告期末投产，产能正在逐步释放；公司对存货计提减值准备，对部分客户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为了避免材料波动给公司带来的风险，公司在报告期内基本停止了材料销售业务。基于上述因素的影响，公司2018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374,541.45万元，同比下降6.3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2,751.04万元，同比下降74.83%。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第十一节“财务报告”第五条“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第五项内容。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因新设/减少子公司而导致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新设公司为广饶优创叁号发展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广饶吉星轮胎有限公司、现代星华（青岛）物流装备有限公司、北京星猴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减少公司为长沙星猴快修有限公司、广州市星猴轮胎科技有限公司、贵州星猴快修贸易有限公司、漯河星猴智能铸造装备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599 证券简称:青岛双星 公告编号:2018-022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报告摘要

附件：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修订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决定》，以及因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等原因，需要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章程条款	本次修订前	本次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35,627,649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28,503,191元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835,627,649股，公司股本结构为：普通股835,627,649股。	公司股份总数为828,503,191股，公司股本结构为：普通股828,503,191股。
第九十七条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不能无故解除其职务。 董事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董事可以由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兼任，但兼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1/2。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可以解除其职务。 董事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董事可以由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兼任，但兼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1/2。
第一百零七条	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可以设副董事长。	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可以设副董事长。 公司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并根据需要设立战略、提名、薪酬与考核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依照本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提案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 董事会负责制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程，规范专门委员会的运作。
第一百二十七条	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位担任除董事以外其他职务的人员，不得担任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	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位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其他行政职务的人员，不得担任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

证券代码:000599 证券简称:青岛双星 公告编号:2019-021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16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19年4月26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应参会监事7名，实际参会监事7名。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刚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监事会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2018年度监事会报告》已于2019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

该议案须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该议案须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内容已于2019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内容已于2019年4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

3、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目前总股本835,627,649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元（含税），共需派发现金红利8,356,276.49元。公司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权益分配实施期间总股本发生变动的，以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不变的原则进行调整，公司因回购而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利润分配。

公司2018年度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该议案须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已于2019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

6、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具体内容已于2019年4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

7、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刘刚、李在岩、高砚）回避。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关于本次关联交易的议案是根据公司实际业务做出的，可以利用各关联方的资源和订单，充分发挥本公司轮胎和智能装备业务领域的产能和优势，对公司经营有一定积极影响，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关联监事在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时已回避表决，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该议案须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内容已于2019年4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

8、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因激励对象离职及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等原因，根据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之相关规定，同意对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6,274,458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3.12元/股。

该议案须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内容已于2019年4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0年—2022年）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0年—2022年）》内容已于2019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内容已于2019年4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

特此公告。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0599 证券简称:青岛双星 公告编号:2019-023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公司将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非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435号文《关于核准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月非公开发行A股普通股142,180,094股，每股发行价格6.3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99,999,995.02元，扣除发行费用16,392,180.09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83,607,814.93元，上述募集资金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8】第ZA10051号（验资报告）。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实际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 799,344,167.17元（含置换先期投入金额），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共计409,363.97元，募集资金理财收益3,236,609.00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87,654,224.62元（注）。截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255,396.11元。

注：本公司2018年12月21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将截至2018年12月10日的节余募集资金金额人民币86,951,590.82元（含利息收入等，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公司分别于2018年12月24日、2018年12月26日、2018年12月28日共计转出87,654,224.62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果，防范资金使用风险，确保资金使用安全，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中国进出口银行山东省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户名	账号	截止日余额	备注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207000010000027391O	255,219.43	
青岛双星轮胎工业有限公司	3803020101920034220 8	0	
青岛双星橡塑机械有限公司	5329058800210388	176.68	
合 计		255,396.11	

注：根据公司2018年12月21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将截至2018年10月10日的节余募集资金金额人民币86,951,590.82元（含利息收入等）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0元，上述账户余额为尚未转出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799,344,167.17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1《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附表1《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公司于2018年2月28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在15亿元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

日期	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归还用于现金管理的闲置募集资金
2018-3-12	100,000,000.00	
2018-3-16	20,000,000.00	
2018-3-16	30,000,000.00	
2018-3-23		20,000,000.00
2018-3-30		30,000,000.00
2018-4-11	20,000,000.00	
2018-4-13	30,000,000.00	
2018-5-11		20,000,000.00
2018-5-14		30,000,000.00
2018-5-17	50,000,000.00	
2018-7-24		50,000,000.00
2018-8-15	45,000,000.00	
2018-8-16		2,000,000.00
2018-8-22		45,000,000.00
2018-8-30		18,000,000.00
2018-9-27	4,990,000.00	
2018-9-28	35,000,000.00	
2018-10-12		20,000,000.00
2018-10-12		20,000,000.00
2018-12-18		14,990,000.00
2018-12-24		30,000,000.00
2018-12-28		35,000,000.00
合计	334,990,000.00	334,990,000.00

本年度，实现投资收益3,236,609.00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用于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已全部收回。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18年12月21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将截至2018年12月10日的节余募集资金金额人民币86,951,590.82元（含利息收入等，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公司分别于2018年12月24日、2018年12月26日、2018年12月28日共计转出87,654,224.62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含2018年12月10号以后收到的理财收益及账户结息）。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本年度末，公司不存在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9日

附表1：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883,607,814.9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99,344,167.1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87,909,620.7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99,344,167.1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87,909,620.7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9.95%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双星环保搬迁转型升级绿色轮胎工业4.0示范基地高性能乘用车子午胎项目	否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653,077,613.46	653,077,613.46	93.30	2018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双星环保搬迁转型升级绿色轮胎智能化示范基地自动化制造设备项目（一期）	否	183,607,814.93	183,607,814.93	146,266,553.71	146,266,553.71	79.66	2018年5月	收入：20,013.35万元 利润总额：-290.50万元	否	否
合计		883,607,814.93	883,607,814.93	799,344,167.17	799,344,167.17	90.46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双星环保搬迁转型升级绿色轮胎智能化示范基地自动化制造设备项目于报告期内月达到可使用状态，在建成初期设备正在调试，调试阶段成本较高，导致未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18年1月26日，先期已使用自筹资金5,77亿元投入“双星环保搬迁转型升级绿色轮胎工业4.0示范基地高性能乘用车子午胎项目”，使用自筹资金1.33亿元投入“双星环保搬迁转型升级绿色轮胎智能化示范基地自动化制造设备项目（一期）”，合计投入7.10亿元，预先投入金额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8]第ZA10108号《募集资金置换鉴证报告》，经过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募集资金7.10亿元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五）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双星环保搬迁转型升级绿色轮胎工业4.0示范基地高性能乘用车子午胎项目所需的智能装备由原计划的外购变更为由公司内部的子公司自行设计和生产，较好地控制了项目建设成本，最终形成募集资金节余87,909,620.73元。根据公司2018年12月21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将截至2018年12月10日的节余募集资金金额人民币86,951,590.82元（含利息收入等，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股票代码:000599 股票简称:青岛双星 公告编号:2019-024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公司预计在2019年内与相关关联方发生不超过人民币39300万元的日常关联交易。

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最终以6票同意、3票回避（回避表决的董事为柴永森、李勇、张军华）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相关独立意见。

2、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2019年预计发生额度	本年度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伊克斯达（青岛）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加工生产机械设备或备件、出售废旧轮胎	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协商确定	不超过20000万元	4141万元	12101万元
	关联租赁（厂房出租）		不超过100万元	17万元	91万元
锦湖轮胎株式会社及其子公司	出售轮胎		不超过18000万元	339万元	0
双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租赁费		不超过1200万元	152万元	697万元
小计			不超过39300万元	4649万元	12889万元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双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1980年09月12日

住所：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两河路666号

法定代表人：柴永森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经营范围：国有资产运营；自营进出口业务；服装鞋帽、袜、棉布、运动器械制造及经营。批发、零售：橡胶制品、工模器具、建筑材料、装饰材料、五金机电、百货、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品）、轮胎、纸、皮革、合成革；生产销售等（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双星集团（不含锦湖轮胎业务模块）的总资产为人民币1,138,621.47万元，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324,719.39万元，营业收入为人民币361,330.53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锦湖轮胎株式会社

英文名称：KUMHO TIRE CO.,INC

住所：光州广域市光山区鱼登大路658号（素村洞）

代表者：全大真

股本：约84.64亿元人民币（截至2018年12月31日）

主营业务：轮胎的生产和销售

股东情况：双星集团的子公司星微韩国株式会社持股45%

截至2018年12月31日，锦湖轮胎的总资产约为人民币252亿元，净资产约为人民币84.6亿元。2018年度实现营业收入约为人民币153亿元。

3、伊克斯达（青岛）控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7年9月26日

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文岭路5号白金广场A座1710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刘宗良

营业执照注册号：91370212MA3ELFAUXT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投资，以自有资金进行资产管理、投资管理，循环利用技术和装备的研发，以自有资金对循环利用项目进行投资，循环利用装备和产品销售，轮胎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等。

截至2018年12月31日，伊克斯达控股的总资产为人民币38,686.16万元，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3,277.20万元，营业收入为人民币0。（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上述交易对象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的价格将由双方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协商确定。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可以利用关联方的资源和订单，充分发挥本公司机械装备加工方面的产能和优势。在市场公允定价的基础上，通过专业化协作，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达到公司经济效益最大化。有关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利益情形。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在本关联交易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之前，已取得了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并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也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关联交易的议案是根据公司实际业务做出的，可以利用各关联方的资源和订单，充分发挥本公司轮胎和智能装备业务领域的产能和优势，对公司经营有一